

質詢日期：87年1月9日

質詢議員：陳學聖

質詢對象：陳市長水扁

質詢題目：陳水扁勞軍大手筆！挾錢要脅國防部？

說明：阿扁市長對外表示，早就安排好元月十三日要率團前往金門勞軍，因為議會議事延宕，所以，不論元月十三日台北市議會有無排定議程，他都決定前去金門宣慰北市服役子弟。但是，據本席瞭解，阿扁市長前往金門的時機實在太啓人疑竇，似讓人有「讓我去勞軍，否則不捐錢」的聯想。因為國軍暨家屬撫卹基金希望募集三十億元，而台北市有意捐贈三百萬元，卻因金門行近日突生變化，而擬捐贈給軍中公傷亡役男的捐款就可能不捐了。

本席接獲來自兵役處內部的檢舉信，信中表示，阿扁市長提出要前往金門宣傳勞軍但遭國防部婉拒，故以兵役處長李作復處長出面協調、捐贈給國防部三百萬為交換條件，換取前往金門勞軍的機會，信中對於阿扁市長「糟蹋市民荷包」的做法，深不以為然。

據本席向兵役處詢問得知，國防部底下的財團法人國軍暨家屬撫卹基金會擬以三十億元為目標，為軍中死傷役男募集基金，因此，當市府慰勞軍一事向國防部接洽時，國防部就提出要求，希望台北市政府能率先捐款，北市兵役處也就從善如流地簽了公文給市長及主計處，但是由於並無類似的前例，所以，在公文批

准下來之前，兵役處也不知道，這筆三百萬的捐款要以什麼名目編列。而對於，是否市府勞軍不成，國防部也別想有捐款的問題，他表示，應該不會吧。

本席認為，為軍中死傷役男基金捐款本乃美事一樁，但是，若是，被扯上勞軍不成就不捐錢，乃因兩件事同時進行，時機巧的易受人聯想，又因此事太敏感，未免北市政府落人口實，本席要求，若是勞軍沒能去成，千萬不可因此就不捐款，但是捐款的方式，請市府也要合法，不要引人「挾錢要脅國防部」之感。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兵役局）

答：一、本市八十七年度春節金門地區慰問國軍官兵，原訂行程為八十七年元月十三日—十四日，係依據既定年度慰問國軍部隊實施計畫，八十六年十月十七日函請軍人之友社辦理，目的地為慰勞戍守外島國軍官兵，探訪外島服役子弟，鼓舞士氣。本市現在金門服役之義務役官兵佔在營總數的八分之一，約有四千人，計畫前往關懷探視，具有正面意義。

二、財團法人國軍暨家屬扶助基金會係國防部為使官兵執行任務無後顧之憂，有鑑於國軍官兵因執行勤務遭遇危險事故，其所領取撫慰金仍嫌過低，亟須結合社會資源成立扶助基金會，目標為新台幣參拾億元。國防部於八十六年十二月廿七日函請本府共襄盛舉，本府有感於軍人保家衛國之辛勞，仍正面回應，於本（元）月廿日市政會議上捐贈基金參佰萬元，國防部亦將派員到場接受，款由本府兵役處八十七年度勤務業務兵役慰勞補助及獎勵費項下列支。

三、本次金門地區勞軍行程早於八十六年十月即已排定，對照

於捐贈扶助基金之時程及目的均毫無因果關係，併此申明。

四十三

質詢日期：87年1月9日

質詢議員：李慶安

質詢對象：教育局

質詢題目：請問糧食局，給我們的孩子吃的是什麼米？

說明：一、台北市自民國八十五年開始正式辦理國小學童營養

午餐，所採用之方式包括學校自設廚房、由優良廠商供應、由他校廚房供應及公辦民營等四種方式。

其中採公辦民營者有二所學校；採自設廚房者八十五年有十三所學校，預計於八十六年及八十七年度實施者共計十四所，而這些自設廚房的學校，除了供應學校內所有師生的午餐外，未來亦將供應附近其他學校午餐之用。據瞭解，自民國八十四年底這些學校即依「臺灣省政府糧食局撥售學校午餐食米作業要點」以半價向省府糧食局購買食用白米，此一作法原屬立意良善，但糧食局供應至各校的食用米在品質上卻有很大的問題，值得教育局注意。

二、為求更深入的瞭解這個問題，本席針對台北市所有自設廚房及公辦民營的學校進行調查，發現所有的學校都是向糧食局購買白米，而預計將來設置廚房的學校，亦都表示未來會向糧食局申購白米。至於這些食用米的品質呢？目前正在使用糧食局所供應之白米的學校均反應，糧食局供應學校午餐用的食用

米都是不新鮮的舊米，常會有發霉的怪味，煮出來的飯較硬較黃，有時學生還會反應學校供應的米飯有蟑螂屎的味道，根本不敢吃；也有些學校表示連送米到學校的米商都一再表示這些米的品質不太好。另外，在東新國小去年九月還發生所送來的米中已長了許多蟲，完全無法食用；麗山國小則表示為了學童的健康，只好請米商將糧食局的舊米換成新米送至學校，再補足差額。雖然有多學校屢次向糧食局反應，但長期以來仍未見改善。針對上述各項反應，本席亦親自至學校查訪學童用餐的情形，發現其食用米飯的品質的確非常低劣，包裝上亦未作明確標示，完成漠視學童的飲食健康。

三、本席認為，糧食局為求米糧政策之推展，而以半價提供食用米給學校使用，對推廣米食係正面積極的作法，學校裡亦有八成以上的次數是提供米飯。但營養、衛生及健康是學校提供營養午餐的基本原則，營養午餐美其名為「營養」，實在更應該注重衛生及健康，糧食局不能為推銷食米而犧牲學童的健康，提供價格較為優惠卻品質不佳的食米，讓國小學生每天在學校食用有臭味的米飯。本席要求，教育局應對學童營養午餐中米飯的部份，進行通盤的瞭解及檢討，並嚴格要求糧食局停止供應品質不佳的食米，而應提供學校新鮮的白米，家長們也才能安心地讓孩子在學校用餐。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育察局）

答：一、本市國小學童營養午餐食用米供應品質不佳乙案，業由本